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5月6日中午12: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一致推举张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张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张志强回避表决

本次决议通过的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届时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进行表决。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中，股东大会选举出的监事，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马蕊女士、丰硕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务。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贝肯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6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张志强：男，196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到 1999 年，任贝肯工业销售部主任；2000 年至 2010 年 2 月，任贝肯工业总经理助理；2010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贝肯能源总经理助理；2015 年 2 月至今任贝肯能源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日，张志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95,000 股，占比 1.69%，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公司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或本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张志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